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家登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4段2號8樓之5

電話：(02)2268-9141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9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7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48~49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0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3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3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1		三二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邱 銘 乾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8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家登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其他事項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合併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建 銘

曾建銘



會計師 王 攀 發

王攀發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8 日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家泰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24,263	38	\$ 372,718	3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9,000	1	-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二一）	273,760	16	77,665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二一及二八）	101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14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606,561	37	449,309	4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五）	54,672	3	22,431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78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578,449</u>	<u>95</u>	<u>922,123</u>	<u>94</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15,421	1	12,407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二及二八）	20,668	1	3,933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4,301	-	7,966	1
	商譽（附註四及十三）	24,622	2	24,622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8,504	1	2,090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八）	1,133	-	1,23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九）	2,000	-	4,60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6,649</u>	<u>5</u>	<u>56,855</u>	<u>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655,098</u>	<u>100</u>	<u>\$ 978,978</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一及二八）	\$ 616,648	37	\$ 437,686	45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六）	277,014	17	210,695	2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八）	1,689	-	1,487	-
220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附註十七）	112,991	7	67,031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八）	111	-	90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43,810	3	13,82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6,618	2	28,786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二八）	3,013	-	3,96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675	-	1,48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083,569</u>	<u>66</u>	<u>765,862</u>	<u>7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937	-	-	-
26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18,023	1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0,960</u>	<u>1</u>	<u>-</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104,529</u>	<u>67</u>	<u>765,862</u>	<u>78</u>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225,600	13	110,400	11
3200	資本公積	93,495	6	19,457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716	1	10,96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3,758	13	72,296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31,474	14	83,259	9
3XXX	權益總計	<u>550,569</u>	<u>33</u>	<u>213,116</u>	<u>22</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655,098</u>	<u>100</u>	<u>\$ 978,97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家益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4100	\$ 1,047,953	100	\$ 601,93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二及二八）			
	( 597,074)	( 57)	( 385,938)	( 64)
5900	營業毛利			
	450,879	43	215,994	36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及二八）			
6100	46,997	4	30,664	5
6200	78,582	8	42,067	7
6300	75,035	7	38,612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7,936	1	( 8,552)	(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8,550	20	102,791	17
6900	營業淨利			
	242,329	23	113,203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二八）			
7100	1,069	-	48	-
7190	532	-	3	-
7020	11,567	1	( 22,177)	( 4)
7050	財務成本			
	( 139)	-	( 11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029	1	( 22,243)	( 4)
7900	稅前淨利			
	255,358	24	90,960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 51,943)	( 5)	( 23,428)	( 4)
8200	本年度淨利			
	\$ 203,415	19	\$ 67,532	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11.91		\$ 4.08	
9810	稀 釋	\$ 11.06		\$ 3.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家泰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保 留 盈 餘		權 益 總 額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200	\$ 19,457	\$ 4,597	\$ 66,330	\$ 145,584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366	( 6,366)	-		
B9	股東股票股利	55,200	-	-	( 55,200)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67,532	67,532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400	19,457	10,963	72,296	213,116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753	( 6,753)	-		
B5	股東股票股利	55,200	-	-	( 55,200)	-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2,038	-	-	2,038		
E1	現金增資	60,000	72,000	-	-	132,000		
D1	111 年度淨利	-	-	-	203,415	203,415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5,600	\$ 93,495	\$ 17,716	\$ 213,758	\$ 550,5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家益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55,358	\$ 90,96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7,936	( 8,552)
A20100	折舊費用	11,629	7,572
A20200	攤銷費用	3,665	3,665
A20900	財務成本	139	117
A21200	利息收入	( 1,069)	( 4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038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557	( 1,197)
A23500	減損損失	-	20,435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192	( 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 204,132)	( 13,8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4)	-
A31200	存 貨	( 161,809)	( 188,010)
A31230	預付款項	( 32,241)	( 4,1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78)	89
A32150	應付帳款	66,521	108,85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5,167	19,581
A32200	負債準備	( 2,168)	-
A32210	合約負債	178,962	144,7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7	46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74,840	180,697
A33200	收取之利息	1,069	4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39)	( 11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5,430)	( 24,2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0,340</u>	<u>156,4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000)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925)	( 2,61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15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4	-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2,600</u>	<u>( 4,60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 25,221)</u>	<u>12,63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5,574)	( 4,463)
C04600	現金增資	<u>132,00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26,426</u>	<u>( 4,46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51,545	164,58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72,718</u>	<u>208,13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24,263</u>	<u>\$ 372,7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家登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5 年 7 月 18 日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 7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精密儀器之買賣、維修及保養業務。

本公司原名「家登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經 112 年 1 月 31 日臨時股東會決議更名為「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12 年 2 月 10 日經新北市政府核准。

本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12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

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將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本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



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 3.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該修正釐清，對於售後租回交易，若資產之移轉滿足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以銷售資產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 IFRS 16 之租賃負債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賣方兼承租人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衡量該負債。後續，納入租賃負債計算之當期租賃給付數與實際支付數之差額列入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一。

####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 (六) 外幣

各個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合併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 (十)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有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今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製造半導體設備之銷售。於客戶接受該設備時，即滿足履約義務，客戶對該產品取得控制，始可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維修服務。

隨合併公司提供之維修服務，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 (十五)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0	\$ 9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04,173	352,62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20,000</u>	<u>20,000</u>
	<u>\$ 624,263</u>	<u>\$ 372,718</u>

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1.05%	0.01%~0.2%
定期存款	0.31%~0.435%	0.05%~0.08%

####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9,000</u>	<u>\$ -</u>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0.45%~0.48%。

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78,802	\$ 78,657
減：備抵損失	( <u>5,042</u> )	( <u>992</u> )
	<u>\$ 273,760</u>	<u>\$ 77,665</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1	\$ -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01</u>	<u>\$ -</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u>\$ 14</u>	<u>\$ -</u>
<u>催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298	\$ 412
減：備抵損失	( <u>4,298</u> )	( <u>412</u> )
	<u>\$ -</u>	<u>\$ -</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



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365 天，合併公司直接重分類催收款，並持續追索活動，追索回收之金額則沖銷相關催收款。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 ~ 90 天	91~180 天	181~270 天	27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66%	4.93%	12.11%	15.19%	
總帳面金額	\$ 218,512	\$ 53,943	\$ 1,379	\$ 5,069	\$ 278,90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u>1,445</u> )	( <u>2,660</u> )	( <u>167</u> )	( <u>770</u> )	( <u>5,042</u> )
攤銷後成本	<u>\$ 217,067</u>	<u>\$ 51,283</u>	<u>\$ 1,212</u>	<u>\$ 4,299</u>	<u>\$ 273,861</u>

110 年 12 月 31 日

	1 ~ 90 天	91~180 天	181~270 天	27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76%	3.19%	4.91%	-	
總帳面金額	\$ 67,380	\$ 4,268	\$ 7,009	\$ -	\$ 78,65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u>512</u> )	( <u>136</u> )	( <u>344</u> )	-	( <u>992</u> )
攤銷後成本	<u>\$ 66,868</u>	<u>\$ 4,132</u>	<u>\$ 6,665</u>	<u>\$ -</u>	<u>\$ 77,665</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992	\$ 79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8,348	608
減：本年度重分類	( <u>4,298</u> )	( <u>412</u> )
年底餘額	<u>\$ 5,042</u>	<u>\$ 992</u>

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412	\$ 9,160
加：本年度重分類	4,298	412
加：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u>412</u> )	( <u>9,160</u> )
年底餘額	<u>\$ 4,298</u>	<u>\$ 412</u>

## 九、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54,365	\$ 30,570
半 成 品	-	311
在 製 品	552,196	418,231
製 成 品	-	197
	<u>\$ 606,561</u>	<u>\$ 449,309</u>

銷貨成本之性質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592,610	\$ 387,289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557	( 1,197)
存貨盤盈	( 8)	( 102)
其 他	( 85)	( 52)
	<u>\$ 597,074</u>	<u>\$ 385,938</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出售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 十、子 公 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說 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家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昇和精技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簡稱昇和精技公司)	各種精密儀器製造買 賣、維修及保養	100%	100%	

## 十一、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 自 用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5,700	\$ 930	\$ 13,949	\$ 20,579
增 添	740	-	8,185	8,925
處 分	-	-	( 523)	( 52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440</u>	<u>\$ 930</u>	<u>\$ 21,611</u>	<u>\$ 28,981</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894	\$ 543	\$ 3,735	\$ 8,172
處 分	-	-	( 523)	( 523)
折舊費用	923	186	4,802	5,91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817</u>	<u>\$ 729</u>	<u>\$ 8,014</u>	<u>\$ 13,560</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623</u>	<u>\$ 201</u>	<u>\$ 13,597</u>	<u>\$ 15,421</u>

(接次頁)

(承前頁)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4,449	\$ 930	\$ 12,589	\$ 17,968
增 添	<u>1,251</u>	<u>-</u>	<u>1,360</u>	<u>2,611</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700</u>	<u>\$ 930</u>	<u>\$ 13,949</u>	<u>\$ 20,579</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248	\$ 357	\$ 1,495	\$ 5,100
折舊費用	<u>646</u>	<u>186</u>	<u>2,240</u>	<u>3,072</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894</u>	<u>\$ 543</u>	<u>\$ 3,735</u>	<u>\$ 8,172</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806</u>	<u>\$ 387</u>	<u>\$ 10,214</u>	<u>\$ 12,40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辦公設備	3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3至8年

## 十二、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20,668</u>	<u>\$ 3,933</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2,516</u>	<u>\$ 8,99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5,718</u>	<u>\$ 4,500</u>

###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013</u>	<u>\$ 3,965</u>
非流動	<u>\$ 18,023</u>	<u>\$ -</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7%	1.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員工之辦公場所，租賃期間為 6—7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549	\$ 1,92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251)	(\$ 6,504)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建築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承諾承租	\$ 30,568	\$ 5,760

十三、商 譽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45,057	\$ 45,057
年底餘額	\$ 45,057	\$ 45,057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20,435)	\$ -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	( 20,435)
年底餘額	(\$ 20,435)	(\$ 20,435)
年初淨額	\$ 24,622	\$ 45,057
年底淨額	\$ 24,622	\$ 24,622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收購昇和精技公司，產生商譽 45,047 仟元，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及未來發展。

由於合併後之實際營業收入成長不如預期，經評估昇和精技公司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0 年度認列商譽減損 20,435 仟元。

昇和精技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 12.9% 予以計算。

####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技	術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35		\$	5,900		\$	5,300		\$	12,23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35		\$	5,900		\$	5,300		\$	12,235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6		\$	843		\$	2,650		\$	4,269
攤銷費用		173			842			2,650			3,66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49		\$	1,685		\$	5,300		\$	7,934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86		\$	4,215		\$	-		\$	4,301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35		\$	5,900		\$	5,300		\$	12,23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35		\$	5,900		\$	5,300		\$	12,235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4		\$	-		\$	-		\$	604
攤銷費用		172			843			2,650			3,66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76		\$	843		\$	2,650		\$	4,269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59		\$	5,057		\$	2,650		\$	7,966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

專 利 權	6 年
技 術	7 年
客 戶 關 係	2 年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營業成本	\$ 842	\$ 843
管理費用	2,650	2,650
研發費用	<u>173</u>	<u>172</u>
	<u>\$ 3,665</u>	<u>\$ 3,665</u>

#### 十五、其他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51,013	\$ 13,222
進項稅額	2,259	6,921
其他預付費用	<u>1,400</u>	<u>2,288</u>
	<u>\$ 54,672</u>	<u>\$ 22,431</u>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	<u>\$ 78</u>	<u>\$ -</u>
<u>非流動</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u>\$ 2,000</u>	<u>\$ 4,600</u>

#### 十六、應付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u>\$ 277,014</u>	<u>\$ 210,695</u>
因營業而發生－關係人	<u>\$ 1,689</u>	<u>\$ 1,487</u>

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1 至 3 個月，對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1,926	\$ 36,86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7,419	13,871
應付退休金	766	537
應付保險費	1,410	1,047
應付休假給付	3,896	2,747
銷項稅額	159	3,290
應付設備款	-	3,255
其 他	7,415	5,424
	<u>\$ 112,991</u>	<u>\$ 67,031</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 111</u>	<u>\$ 904</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223	\$ 297
代收款	1,452	1,191
	<u>\$ 1,675</u>	<u>\$ 1,488</u>

十八、負債準備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保 固	<u>\$ 26,618</u>	<u>\$ 28,786</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調整。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3,904 仟元及 3,125 仟元。

## 二十、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2,560</u>	<u>11,040</u>
已發行股本	<u>\$ 225,600</u>	<u>\$ 110,400</u>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分別於 111 年 5 月 17 日及 110 年 7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55,200 仟元及 55,200 仟元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並分別於 111 年 6 月 1 日及 110 年 8 月 24 日完成變更登記。

111 年 10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22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25,600 仟元。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11 年 10 月 24 日為增資基準日。

###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93,238	\$ 19,200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u>257</u>	<u>257</u>
	<u>\$ 93,495</u>	<u>\$ 19,45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7 日及 110 年 7 月 28 日舉行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753	\$ 6,366	\$ -	\$ -
股票股利	55,200	55,200	5.00	10.00

本公司 112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20,341	\$ -
現金股利	45,120	2.00
股票股利	47,376	2.10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4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二一、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925,878	\$ 505,676
其他營業收入	122,075	96,256
	<u>\$ 1,047,953</u>	<u>\$ 601,932</u>

##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u>\$ 273,861</u>	<u>\$ 77,665</u>	<u>\$ 55,313</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商品銷貨	<u>\$ 616,648</u>	<u>\$ 437,686</u>	<u>\$ 292,940</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414,850</u>	<u>\$ 257,900</u>

## 二二、稅前淨利

### (一)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057	\$ 95
押金設算息	<u>12</u>	<u>(47)</u>
	<u>\$ 1,069</u>	<u>\$ 48</u>

### (二)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 他	<u>\$ 532</u>	<u>\$ 3</u>

### (三) 其他利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1,777	(\$ 1,747)
減損損失	-	( 20,435)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 192)	5
其 他	<u>(18)</u>	<u>-</u>
	<u>\$ 11,567</u>	<u>(\$ 22,177)</u>

### (四)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11	\$ 3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28</u>	<u>114</u>
	<u>\$ 139</u>	<u>\$ 117</u>

(五) 折舊及攤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426	\$ 6,165
營業費用	<u>6,203</u>	<u>1,407</u>
	<u>\$ 11,629</u>	<u>\$ 7,57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42	\$ 843
營業費用	<u>2,823</u>	<u>2,822</u>
	<u>\$ 3,665</u>	<u>\$ 3,665</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904	\$ 3,125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附註二五)	2,038	-
其他員工福利	<u>204,228</u>	<u>126,38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10,170</u>	<u>\$ 129,50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474	\$ 38,477
營業費用	<u>152,696</u>	<u>91,029</u>
	<u>\$ 210,170</u>	<u>\$ 129,50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 以上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2 月 20 日及 111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酬勞	10%	10%
董監事酬勞	2.5%	2.5%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8,691	\$	10,099
董監事酬勞		7,172		2,524

年度財務報表通過發佈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下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董事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財務報表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5,411	\$ 22,993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 )	30
	<u>55,409</u>	<u>23,02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477 )	4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	-
	<u>( 3,466 )</u>	<u>40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1,943</u>	<u>\$ 23,42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255,358</u>	<u>\$ 90,96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1,072	\$ 18,19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56	6,083
暫時性差異產生之稅額影響	6	( 877 )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11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 2 )	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1,943</u>	<u>\$ 23,428</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3,810	\$ 13,820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571	\$ 911	\$ 1,482
未實現兌換損益	835	( 835)	-
應付休假給付	549	230	779
備抵呆帳	135	1,161	1,296
保固損失	-	4,947	4,947
	<u>\$ 2,090</u>	<u>\$ 6,414</u>	<u>\$ 8,504</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2,937)	(\$ 2,937)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811	(\$ 240)	\$ 571
未實現兌換損益	228	607	835
應付休假給付	420	129	549
備抵呆帳	1,036	( 901)	135
	<u>\$ 2,495</u>	<u>(\$ 405)</u>	<u>\$ 2,09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昇和精技公司之營利事業之所得稅申報，除 110 年度外，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四、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11.91</u>	<u>\$ 4.08</u>
稀釋每股盈餘	<u>\$ 11.06</u>	<u>\$ 3.8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11年5月24日。因追溯調整，110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u>追 溯 調 整 前</u>	<u>追 溯 調 整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u>\$ 6.12</u>	<u>\$ 4.08</u>
稀釋每股盈餘	<u>\$ 5.77</u>	<u>\$ 3.8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03,415</u>	<u>\$ 67,53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03,415</u>	<u>\$ 67,532</u>

###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7,086	16,5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309</u>	<u>98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395</u>	<u>17,54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600 仟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之員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1年度	
	單 位 ( 仟 )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 元 )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600	22
本年度行使	( 600 )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行使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 元 )		\$ 3.3963

於 111 年度行使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22 元。

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10月
給與日市價	25.23 元
執行價格	22 元
預期波動率	39.61%
存續期間	30 天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157%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038 仟元。

##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目前營運穩定，資本風險管理目標為確保能夠在繼續經營與成長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業務發展策略及營運需求做整體性規劃，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 二七、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918,271	\$ 451,62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負債(註2)	391,805	280,11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上述金融工具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性分析如下。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損 益	美 金 貨 幣 之 影 響		日 幣 貨 幣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 3,504	\$ 1,065	\$ 226	\$ 92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款項。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0,000	\$ 20,000
－金融負債	21,036	3,96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23,173	352,628
－金融負債	-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

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558 仟元及 882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 11% 及 54%。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截至 111 及 110 年度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1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78,703	\$ -	\$ -	\$ -	\$ 278,703
其他應付款	113,102	-	-	-	113,102
租賃負債	3,349	3,479	3,537	11,821	22,186
其他流動負債	1,675	-	-	-	1,675
	<u>\$ 396,829</u>	<u>\$ 3,479</u>	<u>\$ 3,537</u>	<u>\$ 11,821</u>	<u>\$ 415,666</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3,349</u>	<u>\$ 3,479</u>	<u>\$ 3,537</u>	<u>\$ 7,881</u>	<u>\$ 3,940</u>

110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12,182	\$ -	\$ -	\$ -	\$ 212,182
其他應付款	67,935	-	-	-	67,935
租賃負債	4,000	-	-	-	4,000
其他流動負債	1,488	-	-	-	1,488
	<u>\$ 285,605</u>	<u>\$ -</u>	<u>\$ -</u>	<u>\$ -</u>	<u>\$ 285,605</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4,000</u>	<u>\$ -</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50,000</u>	<u>110,000</u>
	<u>\$ 50,000</u>	<u>\$ 110,000</u>

##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家登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家登公司)	母 公 司
Gudeng Inc. (以下簡稱家登美國公司)	兄 弟 公 司

###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家登公司	\$ 1,672	\$ 328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

###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家登公司	\$ 10,353	\$ 9,481
家登美國公司	\$ 105	\$ -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

###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家登公司	\$ 101	\$ -

###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家登公司	\$ 1,689	\$ 1,487

### (六)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家登公司	\$ -	\$ 7,866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家登公司	\$ -	\$ 3,965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家登公司	\$ 35	\$ 99

本公司於 110 年 1 月 1 日向家登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均為 2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租金支出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	家登公司	\$ 12	(\$ 33)
製造費用	家登公司	\$ 11	\$ 10

2. 其他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	家登公司	\$ 248	\$ 16
製造費用	家登公司	\$ 488	\$ 1,716

3.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家登公司	\$ 9	(\$ 47)

4. 其他資產及負債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家登公司	\$ 669	\$ 66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家登公司	\$ 111	\$ 904
合約負債	家登公司	\$ 96	\$ 120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3,969	\$ 26,141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承諾

合併公司與各廠商契約承諾購置裝修工程，其合約總價計新台幣 8,018 仟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2,000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餘新台幣 6,018 仟元尚未支付。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409	30.71	(美元：新台幣)	\$	350,358		
日 圓		97,341	0.2324	(日圓：新台幣)		22,622		
歐 元		34	32.72	(歐元：新台幣)		1,112		
						<u>\$ 374,09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849	27.68	(美元：新台幣)	\$	106,540		
日 圓		38,392	0.2405	(日圓：新台幣)		9,233		
						<u>\$ 115,773</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1 年度		110 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0.71 (美元：新台幣)	\$ 15,870	27.68 (美元：新台幣)	(\$ 3,715)
日 圓	0.2324 (日圓：新台幣)	( 1,149)	0.2405 (日圓：新台幣)	( 458)
歐 元	32.72 (歐元：新台幣)	( 2)	31.32 (歐元：新台幣)	-
		<u>\$ 14,719</u>		<u>(\$ 4,173)</u>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一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無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家登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股數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期	投資	資金		未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年	年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昇和精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復興三路二段106號	半導體與面板的 PVD 真空技術相關機台設計及改進	\$	70,000	\$	70,000	1,977,686	100	\$	67,164	\$	16,375	\$	12,882								註1及2

註 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會計師查核之金額。

註 2: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家登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往來 交易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條件 (註 4)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交 易 科 目	交 易 金 額	日 金	交 易 金 額		
0	家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昇和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 720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 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 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 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 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係與非關係人雷同。

註 5: 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 於編制合併報表時, 業已沖銷上述交易。